

关于雅安市2019年决算的报告

2020年8月19日在雅安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上

雅安市财政局局长 潘素华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由我向市第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四次会议报告2019年决算，请予审议。

一、2019年全市及市级决算情况

2019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市各级财政部门坚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雅安发展系列重要指示精神，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落实市四届人大四次会议预算决议要求以及市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审查意见，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持续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快转变财政支持发展方式，为绿色发展示范市建设提供坚强的财力保障。

（一）全市决算

1. 一般公共预算。2019年全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30,142万元，为预算的102.6%，增长11.33%；加上省补助984,214万元、上年结转28,713万元、省转贷地方政府债务103,287万元、调入资金37,183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0,084万元，收入总量为1,613,623万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56,480万元，完成预算的97.43%；加上上解上级支出49,842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8,549万元、偿还地方政府债务60,073万元、调出资金201万元，支出总量为1,575,145万元。收入总量减去支出总量后，全市结转资金38,478万元，其中：因项目跨年实施需要结转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38,478万元。全市实现收支平衡。

2. 政府性基金预算。2019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452,557万元（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收入421,796万元），加上省补助35,800万元、上年结余43,434万元、省转贷地方政府债务238,800万元、调入资金201万元，收入总量为770,792万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640,567万元（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收入支出431,318万元），加上偿还地方政府债务51,300万元、调出资金35,690万元，支出总量为727,557万元。收入总量减去支出总量后，全市结余资金43,235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19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490万元，加上上年结转346万元，收入总量为3,836万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3,466万元，主要用于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等支出。收入总量减去支出1,973万元，调出资金1,493万元后，全市结转资金370万元。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2019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238,531万元，加上上年滚存结余260,354万元，收入总量为498,885万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215,682万元，主要用于按时足额兑现社会保险待遇等支出。收入总量减去支出后，全市滚存结余283,203万元。

（二）市级决算

1. 一般公共预算。2019年市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67,126万元，为预算的100.83%，增长9.4%；加上省补助480,463万元、上年结转21,453万元、省转贷地方政府债务55,925万元、调入资金4,832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9,700万元、下级上解收入21,436万元，收入总量为760,935万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30,030万元，完成预算的96.04%；加上上解上级支出21,993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844万元、偿还地方政府债务41,445万元、转贷区地方政府债务3,073万元、补助下级240,806万元，支出总量为743,191

万元。收入总量减去支出总量后，市级结转资金17,744万元，其中：因项目跨年实施需要结转下年继续使用的资金17,744万元。市级实现收支平衡。

与向市四届人大五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加403万元，主要是省新增下达专项转移支付增列支出。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是：税收收入103,548万元，为预算的97.88%；非税收入63,578万元，为预算的106.02%。其中，增值税30,519万元，为预算的82.33%；企业所得税12,276万元，为预算的104.18%；个人所得税2,318万元，为预算的65.57%。

支出决算主要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8,182万元，完成预算的98.91%；卫生健康支出78,023万元，完成预算的99.93%；教育支出28,242万元，完成预算的95.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8,154万元，完成预算的99.78%；科学技术支出23,967万元，完成预算的99.52%；公共安全支出21,026万元，完成预算的98.76%；农林水支出16,394万元，完成预算的98.46%；节能环保支出12,318万元，完成预算的95.72%；交通运输支出10,450万元，完成预算的96.88%；住房保障支出10,2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6,073万元，完成预算的96.55%；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5,570万元，完

成预算的97.81%。

2019年，市级累计下达区各项补助240,806万元。其中：税收返还8,855万元，占市对区补助的3.68%；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201,036万元，占比为83.48%；专项转移支付补助30,915万元，占比为12.84%。

2019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年初安排预备费4,013万元，主要用于“8·22”特大暴雨灾害应急抢险救灾等。

2019年初市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9,263万元，加上按规定转入市级一般公共预算超收收入1,369万元、调入结转规模超过当年收入30%部分的政府性基金和一般公共预算结余等4,475万元后，2019年末基金余额15,107万元。

2019年市级预算周转金规模没有发生变化，预算周转金余额仍为190万元。

2019年市级结转资金17,744万元，主要包括：卫生健康、社保和就业方面120万元，农林水、资源勘探、城乡社区方面520万元，教育和科技方面1,324万元，文化和体育方面217万元，节能环保、交通运输和商业服务业方面1,125万元，公共安全、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方面461万元，以及一般公共服务和其他社会管理等方面13,977万元。

2019年市级行政事业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2,182万元，比预算数减少441万元，主要是市级各部门贯彻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要求，加强因公出国（境）和公务用车管理，规范公务接待活动，减少了相关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135万元，比预算减少1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46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34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23万元），比预算减少98万元；公务接待费582万元，比预算减少328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2019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262,888万元，加上省补助24,456万元、上年结余38,830万元、省转贷地方政府债务116,200万元，收入总量为442,374万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52,919万元，加上补助下级22,490万元、偿还地方政府债务14,060万元、转贷区地方政府债务10,800万元、调出资金4,475万元，支出总量为404,744万元。收入总量减去支出总量后，市级结余资金37,630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与向市四届人大五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减少1万元，主要是整理期账务调整所致。支出决算主要情况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294,224万元，完成预算的90.92%；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11,376万元，完成预算的

75.45%；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4,059万元，完成预算的67.46%。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19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502万元，加上上年结转266万元，收入总量为1,768万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403万元，主要用于国有企业改革成本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等支出。收入总量减去支出1,046万元，调出资金357万元后，市级结转资金365万元。

与向市四届人大五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减少1万元，主要是整理期账务调整所致。支出决算主要情况是：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820万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226万元。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2019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208,667万元，加上上年滚存结余213,895万元，收入总量为422,562万元。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193,501万元。收入总量减去支出后，市级滚存结余229,061万元。

与向市四届人大五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2019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增加8,589万元，支出增加2,396万元。主要是年初向市四届人大五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是以2019年1至3季度的实际执行数为基础，预测4季度执行数后填报。支出决算主要情况是：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支出85,228万元，城乡居民基

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91,064万元,工伤保险基金支出8,178万元。

5. 地方政府债务情况。2019年,省财政厅转贷我市地方政府债券322,252万元,其中:新增债券256,478万元、再融资债券65,774万元。

省财政厅转贷我市地方政府债券中,市级使用153,244万元,其中:新增债券106,800万元、再融资债券46,444万元。新增一般债券6,400万元,主要用于生态环保项目建设;新增专项债券100,400万元,主要用于土地储备、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

截至2019年底,全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1,360,067万元(其中:一般债务752,867万元,专项债务607,200万元;市级债务762,964万元,县级债务597,103万元),低于省政府核定的1,619,066万元的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以上2019年市级决算,请予审查批准。同时,市级69个部门2019年部门决算(草案)已提交本次常委会,请予审查。

二、落实市人大预算决议工作情况

2019年,全市财政部门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严格执行《预算法》《四川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有关规定,认真贯彻落实市四届人大四次会议预算决议,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狠抓收支预算管理,保障重点支出,促进了全市经济社会高质

量发展。

（一）落实减税降费，加强收支管理

认真落实国家各类减税降费政策，切实减轻企业和个人负担，全年减税降费23.14亿元。继续清理规范政府性基金、行政事业性收费各项政策，及时向社会公布目录清单。积极培植财源税源，努力提高收入质量。优化支出结构，坚持政府过紧日子，大力压减一般性公务支出，全市各级机关一般性支出压减12.1%。盘活存量资金，集中用于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点支出项目。

（二）坚持以民为本，强化民生保障

民生支出占比保持在66%以上，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全市筹集资金19.86亿元，全面完成省定22件民生实事。全市筹集资金2,170万元，用于60岁以上老年人开展重点疾病筛查、“菜篮子”工程、体育健身行动、既有住宅增设电梯等4个人大代表票决民生实项目。

（三）深化财政改革，筑牢风险底线

按照全省统一部署，做好基本公共服务领域市与县（区）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工作。制定实施防范经济、财政运行风险“1+8”工作方案。实现预算部门和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组织实施评价项目145个，涉及财政资金7.98

亿元。健全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工作机制。债务风险整体可控，有效遏制隐性债务增量，有序稳妥化解存量，完成隐性债务化解计划，兑现了市委、市政府向省委、省政府的郑重承诺。

（四）严肃财经纪律，做实财政监管

开展扶贫资金专项核查，持续开展会计监督等检查，配合市人大常委会开展市级预算专项资金绩效调研。加强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健全财政扶贫资金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机制。深入开展涉农保险保费补贴问题专项治理，督促相关县（区）及时整改。深化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问题专项治理，提前一个月实现通过社会保障卡“一卡通”统一发放要求。全市通过政府采购节约资金2.97亿元。全市财政评审各类项目2,277个，审减资金5.77亿元。

（五）坚持依法行政，建设法治财政

依法将“四本预算”报市人代会审查批准，主动向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财政运行情况。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企业资产管理情况。完善透明预算制度，推动预决算公开规范化、常态化。指导乡镇预算编制，规范乡镇财政预算管理。主动接受市人大代表和市政协委员的监督指导，积极听取和吸纳代表、委员提出的宝贵意见，进一步改进财政工作，实现人大代

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结率、满意率“双100%”。

三、全市重点支出政策落实情况

2019年，全市财政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实施积极财政政策，加强民生保障，为推进雅安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财力支撑。

（一）聚焦经济高质量发展

全市投入6.21亿元，支持各县（区）按照“一核两翼”市域发展格局，聚焦绿色产业发展。支持川西大数据产业园建设。推动服务业倍增发展，重点培育现代物流业，支持川西物流中心建设。促进对外开放合作。支持科技创新，推进产业园区建设。缓解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提升融资担保公司资本金4.25倍；促进“政采贷”政策落地。制定财政金融互动奖补资金管理办法，建立民营和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贴基金，全面落实中央、省、市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政策措施。

（二）全力助推脱贫攻坚

全市投入财政扶贫资金2.39亿元，落实各项扶贫政策。完善四项扶贫基金管理办法，提高基金使用成效，全市基金总规模3.03亿元，累计使用2.23亿元，撬动银行贷款2.38亿元。全市投入乡村振兴资金12.05亿元，用于支持三条百公里百万亩乡村振兴产业带建设，新建高标准农田10.5万亩，支持“菜篮

子”工程建设，支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支持幸福美丽新村建设。全面推广农村垃圾治理“高岗村模式”，加快推进“厕所革命”。

（三）推动基础设施加快建设

全市投入24.1亿元，支持交通等基础设施建设。支持茶地坎大桥、省道104线姚桥至草坝段等交通项目建设，加快构建川西门户枢纽。支持雨名快通及成雅高速金鸡关互通建设，推进雨名经同城化发展。支持大兴新区道路和综合管廊、大兴二桥、南外环线建设，推动大兴新区发展。支持雨城区中心城区征地搬迁“攻坚大会战”。支持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和国家卫生城市，提升改造主城区农贸市场6个，整治中心城区背街小巷37条，改造旱厕101个，新建公交站台37个。支持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推进城乡污水和垃圾处理项目建设。

（四）推进社会民生事业发展

全市投入4.54亿元，支持生态环境保护，促进文旅融合发展。支持大熊猫国家公园雅安片区、熊猫新城、藏茶城等建设。投入21.58亿元，促进教育公平和质量提升。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支持加快川西教育中心建设。全市投入19.16亿元，推进医药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及康养产业发展。投入17.66亿元，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投入7.56亿元，支持完善社会治理体

系。支持乡镇行政区划调整。健全基层组织和公共服务运行保障机制。

（五）做好重大灾害资金保障

“8·22”特大暴雨灾害发生后，市财政局积极收集灾情，第一时间向省财政厅汇报，多次主动向省财政厅和省级相关主管部门汇报衔接，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省财政厅高度重视，下达我市应急救灾及灾后恢复建设资金2.66亿元。全市财政积极筹措资金，安排本级财力1亿元用于应急救灾和灾后恢复建设。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受新冠肺炎疫情和更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等因素综合影响，财政收入增长压力凸显；财政支出刚性较强，财政收支矛盾仍然突出，收支平衡压力较大。下一步，全市财政部门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确保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以及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不折不扣落地落实，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饱满的热情和昂扬的斗志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底线。